**关键岗位离职协议书**

编号：HJRD-3-D-07

甲方：

乙方： 身份证号：

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决定于 年 月 日解除双方的劳动关系。

为了维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,保守本公司的商业秘密,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如下协议,在甲乙双方解除劳动关系后,双方均需严格执行:

一、甲方同意支付乙方的工资到 年 月 日。甲方为乙方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至 年 月 日为止。

二、甲方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开始安排乙方办理工作交接事宜，乙方应配合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工作交接。甲方根据公司的离职交接手续为乙方办理财务结算、开具离职证明。

三、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，乙方承诺：

1、不再向甲方及甲方的关联公司提出任何要求。

2、不以任何方式及理由做出对公司、在职或离职员工有或可能有负面影响的言论及行为。

四、在离职前，乙方仍应履行其工作职责，遵守甲方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，并根据甲方的安排，积极配合完成工作移交、归还借用甲方的财物、清结财务账目和办理离职手续。

在离职后，如需办理乙方的档案、社保转移手续，乙方应在15日内配合甲方的相关工作。因乙方的原因未能及时办理上述关系转移的，责任由乙方自负。

五、对本协议书的内容，甲方双方皆负有保密义务。

六、离职后，乙方对在甲方工作期间所掌握的所有秘密仍负保密义务，严格遵守与甲方签订的《保密协议》中规定。

七、违约责任：甲、乙双方，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，需支付人民币 万元作为违约金给对方。因本协议产生的争议，双方应先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，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。

八、本协议未尽事项,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九、本协议一式贰份,双方各执壹份，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立即生效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甲方（签章）： | 乙方（签字） |
| 签字日期： 年 月 日 | 签字日期： 年 月 日 |